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 重大资产购买草案暨股票继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6 月 22 日起连续停牌。2016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2016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所提出的相关问题及回复的内容，审议通过了《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待相关交割条件得到满足后实施（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39、临 2016-051、临 2016-058）。

在履行上述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相关程序的同时，2016 年 7 月 1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品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品田投资”）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该事项预计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2016 年 7 月 22 日、2016 年 8 月 20 日，公司分别发布了《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连续停牌（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48、临 2016-063）。

2016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品田投资、山东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关于公司收购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相应股权之收购意向协议（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69）。

2016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的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事后审核。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13日起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申请并公告复牌事宜。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公司筹划的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三日